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機關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張莉涵
電話：(06)2991111分機8334
電子信箱：lihan81105@tn.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1411699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TCH1 1169979A00_ATTCH1.pdf、ATTCH2 1169979A00_ATTCH2.pdf)

主旨：檢送本局辦理「114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開班計畫」及海報各1份(如附件)，請協助惠予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7月2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2606號函辦理。
- 二、為培訓本市合格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整備本市所轄國中小所需師資，特就東南亞7國語別(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及馬來西亞)開設資格班(36節)1場次，請貴單位協助宣傳公告。
- 三、旨揭培訓(詳如附件)說明如下：
 - (一)上課日期：114年11月1、2、8、9、15日，合計5日36小時。
 - (二)上課地點：本市新市國小(臺南市新市區新市里中興街1號)。
 - (三)報名資格：年滿20歲且熟悉新住民語文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新住民及其子女。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40007222 114/08/26



- 2、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
- 3、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東南亞語系(所)學生(含畢業生)。
- 4、擁有新住民語文國內外官方認證之證書或符合其他認定標準。

四、報名方式：請於114年10月3日(星期五)前備妥個人身分證件及相關證明檔案照片，至以下網址(<https://forms.gle/Kwq4oaZ4Jcac4wr4A>)報名。

五、本課程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每語別3人以上成班，每語別至多25人，額滿為止。如該語別未成班將於10月8日(星期三)前以電子郵件通知。

六、本課程全程免費。課程未缺席及結訓合格者，由本局核發「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資格證書」。

七、如有相關問題，請洽：

(一)本局課程發展科業務承辦人張小姐，電話06-2991111分機8334。

(二)新市國小輔導室楊主任，電話06-5992895分機840。

正本：臺南市政府民政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戶政事務所、臺南市各區公所、臺南市立圖書館、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臺南市第一服務站、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臺南市第二服務站、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臺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附設進修補習學校、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補習學校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114/08/26
14:32:06



臺南市114年新住民語文 教學支援人員培訓 資格班

Tainan City 2025 New Residents Language
Teaching Support Personnel Training

報名QR



日期：11/1、2、8、9、15日，計36小時

地點：臺南市新市國小(新市區中興街1號)



越南、印尼、泰國、
菲律賓、馬來西亞、
柬埔寨、緬甸

- 本課程全程免費，供午餐。
- 每語別3人以上成班，若未成班將另行通知
- 報名截止日期：114年10月



臺南市辦理114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計畫 資格班開班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
- 二、目的：培訓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協助學校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課程，提升新住民語文教學品質。
- 三、預期成效：
 - (一)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需求，培訓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
 - (二)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協助學校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
- 四、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執行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協辦單位：新市國小。
- 五、培訓班別、時間與報名資格：
 - (一)培訓班別：資格班。
 - (二)報名資格：年滿二十歲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新住民及其子女。
 - 2、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
 - 3、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東南亞語系(所)學生(含畢業生)。
 - 4、擁有新住民語文國內外官方認證之證書或符合其他認定標準(如表2)。
 - (三)開班日期及上課地點(研習節數36節，課程表如表2)
 - 1、開班日期：114年11月1、2、8、9、15日。
 - 2、上課地點：臺南市新市區新市國小。
 - (四)培訓人數：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每語別以25人為限，額滿為止。
- 六、參加費用：本課程免費。
- 七、報名方式：請於10月3日(星期五)前備妥個人基本身份證件(身份證、居留證、工作許可、語檢證書等)照片，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
<https://forms.gle/6HdBwYyG3zYu22au5>
- 八、結業證書：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學員上課時數須全程上課始能參加各班之結業評量，評定合格者，由本局核發「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研習證書」。
- 九、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 十、獎勵：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依規定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新住民語文國內外官方認證之證書標準

語言別	能力證明
泰語	(1) 泰語能力檢定(TLPT)中級(Intermediate)以上。 (2) 泰語能力檢定(CUTFL)中級(Chula Intermediate)以上。 (3) 泰語能力檢定(Thai Competency Test)第3級。
印尼語	(1) 印尼語能力測驗(UKBI)基礎級(第六級)以上。 (2) 印尼語能力測驗(TIBA)學術測驗第三級(Modest User)以上。
越南語	(1) 「國際越南語認證」(IVPT)B1級(中級)以上。 (2) 越南河內國家大學所屬社會人文大學之越南語認證舊制B級以上或新制B1級以上。 (3) 越南胡志明市國家大學所屬社會人文大學之越南語認證舊制B級以上或新制B1級以上。 (4) 越南河內大學之越南語認證舊制B級以上或新制B1級以上。
其他認定標準	取得該國大學以上學位。上述文件證明除英文外之其他外文，應提供中文譯本。



臺南市114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資格班培訓課程表(36節)

課程項目	課程名稱	節數	授課講師	備註
第一天11/1				
8:30~9:00	開訓典禮			
9:00~9:50	臺灣國中小學教育現況與趨勢	1	華語講師	
10:00~12:20	班級經營	3	華語講師	
13:30~15:00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性平意識、新住民語文性平議題融入實作、性平法令)	2	華語講師	
第二天11/2				
9:00~10:30	新住民語文教材教法與教學資源運用	2	華語講師	
10:40~12:10		2		
13:30~15:00	教具製作與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教學應用	2	華語講師	
15:10~16:40		2		
第三天11/8				
9:00~10:30	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文本教學	2	新住民語講師	分組上課
10:40~12:10		2		分組上課
13:30~15:00		2		分組上課
15:10~16:40		2		分組上課
第四天11/9				
9:00~10:30	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聽力與口說教學	2	新住民語講師	分組上課
10:40~12:10		2		分組上課
13:30~15:00	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語法教學	2		分組上課
15:10~16:40		2		分組上課
第五天11/15				
9:00~10:30	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文化應用與教學方法	2	華語講師	
10:40~12:10	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文化理解與實務	2	新住民語講師	分組上課
13:30~15:00	教學演示與評量	2	華語講師、新住民語講師	分組評量

